

证券代码：300849

证券简称：锦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2-026

##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湖州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持有公司股份 28,125,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8.75%）的股东湖州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立溢”）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一种或多种方式预计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9,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00%。

公司于近日收到湖州立溢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1%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湖州立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减持比例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州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昌硕街道胜利西路2号(第一国际城)23层2500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5月16日		
股票简称	锦盛新材	股票代码	300849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3,000,000	2.00	

合 计	3,000,000		2.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b>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2,812.50	18.75	2,512.50	16.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12.50	18.75	2,512.50	16.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为履行前期已预披露的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p>湖州立溢本次大宗交易减持均价为 8.88 元/股，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为 13.99 元/股，2021 年 6 月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 2.5 元现金股利，每 10 股转增 5 股），本次权益分派后，除权除息后发行价格为 9.16 元/股，湖州立溢本次减持价格 8.88 元/股低于除权除息后发行价格，违反了上述减持承诺。</p> <p>湖州立溢就本次交易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表示今后将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认真履行所作出的承诺，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公司也会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并再次要求各相关人员自身及其亲属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及其所作出的承诺。</p>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 条的规定，是否存在 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8. 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特此公告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